

我市全面实施户籍制度改革工作

统筹城乡发展 农民原有权益不 清零

户籍制度事关公民就业、教育、社会福利等各方面的权益。前不久,为全面推进我市户籍制度改革,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我市出台了《永康市户籍制度改革工作方案》。其中大家最关心的问题,如户籍制度改革工作包括哪些内容,剥离 二元制 后,农民权益如何保障,方案都进行了明确。

今年年底前完成户籍改革工作

按照国家和省、金华市政府有关户籍制度改革工作总体部署和政策规定,我市户籍改革工作以 农村利益可保留,城市利益可享受 为基本要求,按照 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因地制宜、注重实际 的基本原则,取消我市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性质划分,实行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同时,按照 积极稳妥、量力而行、逐步并轨 的原则,逐步剥离依附在 二元制 户口基础上的城乡差别公共政策,合理引导农业人口有序城镇化,最终实现全市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方案》明确,我市全面启动我市户籍制度改革,确保到2016年年底前基本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消除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的政策性、体制性障碍,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市民化,实现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的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立与高水平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新型户籍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为全面提高全市新型城镇化水平提供有力保障。

具体来说,4月以来,我市已进入全面实施阶段,10月20日前除制定政策外,还要完成三项确权、户口清理整顿、开展风险评估等工作;10月20日至11月1日为统一转换阶段,以11月1日0时为节点,全面完成农业与非农业 二元制 户口性质转换,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调整户口迁移政策,实行城乡统一户口登记制度;11月2日至12月31日为总结完善阶段各职能部门单位要及时梳理、充分研究户籍制度实际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进一步研究完善各项配套政策,为今后户籍制度改革工作继续深化和拓展积累经验,全面提升城乡一体化水平。

另外,调整后的社会基本公共服务政策于2017年1月1日起施行。

农民原有权益不 清零 ,确保有条件的居住证持有人落户

根据《方案》,户籍制度改革工作要与农村 三权 确权流转、公共就业服务、教育、医疗、住房保障及社会养老服务等相关领域配套改革同步推进。加强基本公共服务财政保障,完善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公共财政体系,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落实因政策调整、扩大公共服务覆盖面而增加的财政支出。这意味着户改后,农民原有权益不 清零 ,将成为户改最大受益群体。

此次户籍制度改革工作主要包括以下五方面内容:

一、建立 城乡统一 的户口登记制度。取消农业、非农业性质户口以及由此派生的自理口粮户口、蓝印户口等各种类型户口,统一登记为 居民户口 。公安机关不再受理 农转非 非转农 等户口性质变更申请的业务,在换发居民户口簿、制作常住人口登记表和开具户口准迁证、户口迁移证等户口证件时,不再标注农业户口、非农业户口性质。

二、适度调整放宽户口迁移政策。根据我市城镇化进程、产业发展和城镇人口集聚等需要,结合城镇承载能力,以具有合法稳定住所或合法稳定职业为基本条件,以经常居住地登记、一房一户、人户一致 为基本原则,对城乡落户政策进行适当的调整和完善。

1.在城镇有合法稳定住所(指本人通过购买、赠与、继承、自建等合法途径获得房屋所有权的房屋,

含租赁,下同)的人员,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包括无合法稳定住所、无生活来源的未婚子女,下同)、父母,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本市范围内人员进城落户的,可以进一步放宽合法稳定住所的范围、条件。

2.无合法稳定住所,但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引进人才、投资人员和有突出贡献人员,以及其他有合法稳定职业且按照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达到一定年限的人员,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有家庭户的上述人员,与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三、完善农村产权制度。深化完善村经济合作社股份合作制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依法保障农民的土地、山林承包经营权和宅基地使用权。基本建立 三权到人(户)、权跟人(户)走 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体系,保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集体财产权和收益分配权,不得以退出集体收益分配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等作为农民进城落户的条件。

四、落实相关惠农政策。继续保留完善各级政府对农民农业的各项优惠扶持政策,保障进城镇落户农民权益。户籍制度改革后,不改变其原村经济合作社社员的身份,不改变其原有的权利义务,其所拥有的股权可依法继承和转让。落户城镇的农民,享有与当地

城镇居民同等的权益,原已执行农村居民计划生育政策的人员,其本人可继续执行。改革后,要切实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大力促进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加快实施统一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完善以低保制度为核心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城乡社会救助统筹发展。同时,要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采取多种方式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基本住房需求。

五、深化居住证制度改革。以深化居住证制度改革为载体,健全和完善流动人口网格化、信息化、差异化、社会化、专业化服务管理体制机制。按照 全员登记、依规领证、凭证服务、积分量化 要求,以居住登记证明和居住证为载体,完善积分指标量化体系,健全和保障居住证持有人依法享受劳动就业、教育文化、卫生计生、证照办理、参加社会保险,以及缴存、提取和使用住房公积金等服务权利和便利。按照 总量控制、动态调整、权责对等、梯度服务 要求,完善和优化特惠公共服务待遇供给方式和范围,不断扩大居住证持有人在享受公办教育资源、职业教育资助、就业扶持、医疗保障、住房保障、社会救助、居家养老等公共服务权利范围。规范和完善户口迁入政策,确保有迁入意愿且符合落户条件的居住证持有人,迁移登记为本市户籍人口。

开展户口清理整顿工作,逐户逐人核查全市户籍人口

为配合户籍制度改革工作,全面清理整顿户口登记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我市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户口登记管理专项清理整顿工作,该专项清查工作将持续到8月底。

据介绍,专项清查工作是对全市户籍人口逐户逐人进行核查,重点核查85周岁以上和16周岁以上未换领二代居民身份证、应销未销、重复户口、无户口、户口性质差

错等人口信息。

工作人员将对无户口人员的基本信息、产生原因、关系人等情况逐一进行核查,并填写《无户口人员情况调查登记表》,加盖村(社区)公章后,统一汇总至各辖区派出所,由辖区派出所按照相关规定提出解决办法,报市公安局审批。

此次清理整顿,还将对因参军入伍、死亡、出国、失踪、重复户口

等应销未销的户口予以注销。对出生未申报、收养未办理相关手续、户口被注销未恢复、迁出未落户等无户口人员,由相关部门按规定协助当事人办理相关手续,及时落实户口。对按相关规定仍难解决的无户口人员问题,统一汇总至市户籍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为公安机关信息数据处理的依据,为户籍制度改革顺利推进奠定基础。

记者 颜元滔
制图 蒋立峰



欢迎刊登分类广告

遗(灭)失声明
1810 何如初不慎遗失(灭失)永国用(1990)第(0206)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宗地号:401-1A-25,土地坐落南苑路四弄1幢3单元301室,特此声明证书作废,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自负。

声明人:何如初
2016年8月1日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1813 永康市凯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8月28日核发的注册号为330784000243122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凯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日
声明

1794 永康市互惠工贸有限公司遗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核发的机构信用代码证,证号G1033078400307200H,声明作废。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1803 永康市古山江玉兰副食店遗失永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3年7月16日核发的注册号为330784610066355营业执照(副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古山江玉兰副食店
2016年8月2日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1809 永康市金泉羽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11月2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84MA28D2P549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金泉羽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日
声明

1813 永康市凯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浙税联字:330784344148746,声明作废。

声明
1813 永康市凯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遗失有效期自2015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代码号为34414874-6,声明作废。